



(清)曹雪芹
原著

红楼梦

·青少版·

红楼梦

(清)曹雪芹 原著

• 青少版 •

拓展阅读书系

富 强 等改写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红楼梦：青少版 / (清) 曹雪芹原著；富强等改写

-- 北京：民主与建设出版社，2017.6

ISBN 978-7-5139-1548-9

I. ①红… II. ①曹… ②富… III. ①章回小说—中国—清代 IV. ①I242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104596号

©民主与建设出版社，2017

红楼梦：青少版

HONGLOUMENG QINGSHAOBAN

出版人 许久文

作 者 [清] 曹雪芹原著 富强等改写

责任编辑 王 越

整体设计 高高国际文化传媒

出版发行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
电 话 (010) 59419778 59417745

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十号望海楼E座7层

邮 编 100142

印 刷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mm×1000mm 1/16

印 张 18

字 数 260千字

版 次 2017年8月第1版 2018年3月第2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139-1548-9

定 价 29.80元

注：如有印、装质量问题，请与出版社联系。

经典

梅子涵

成年人文化多，知道得多，上下五千年，心里着急，恨不得把一切有价值的书都搬来给小小的孩子看。

成年人关怀多，责任多，总想着未来几千年的事，恨不得小小的孩子们都能阅读着几千年的经典，让未来因为他们的经典记忆风平浪静、盛世不断，给人类一个经久的大指望。

我们要说，这简直是一个经典的好心肠、好意愿，唯有称颂。

可是一部《资治通鉴》，如何能让青少年阅读？即使是《红楼梦》，那里面也是有多少叙述和细节，是不能让孩子有兴致的，孩子总是孩子，他们不能深，只能浅，恰是他们的可爱；他们不能沉湎厚度，而只可薄薄地一口气读完，也恰是他们蹦蹦跳跳的生命的优点，绝不是缺点！

这样，那好心肠、好意愿便又生出了好灵感、好方式，把很长的故事变短，很繁复的叙述变简单，很滔滔的教诲变干脆，很不明白的哲学变明白，于是一本很厚很重的书就变薄变轻了。是的，它们已经不是原来的那一本那一部，不是原来的伟岸和高大，但是它们让孩子们靠近了，捧得起来了，没读几句已经愿意读完了。于是，一种原本是成年后正襟危坐读的书，还在小时候没有学会把玩耍的手洗得干干净净的时候，已经读将起来，知道了大概，知道了有这样的经典和高山，留在他们的记忆里当个

红楼梦

“存目”，等他们长大了以后再去正襟危坐地读，探到深度，走到高度，弄出一个变本加厉的新亮度来，当成教授和专家。而如果，长大了，实在忙得不可开交，养家糊口，建设世界，没有机会和情境再阅读，那么那小时候的阅读和记忆也已经为他的生命涂过了颜色，再简单的经典味道总还是经典的味道，你说，一个人在童年时读过经典改写本，还会是一种羞耻吗？还会没有经典的痕迹留给了一生吗？

所以经典缩写本改写本的诞生，的确也是一个经典。

它也许不是在中国发明，但是中国人也想到这样做，是对一种经典做法的经典继承。经典著作的优秀改写，在世界文化先进、关怀儿童阅读的国家，是一个不停止的现代做法，是一个很成熟的出版方式，今天的世界说起这件事，已经绝不只是举英国兰姆姐弟的莎士比亚戏剧的例子了，而是非常多，极为丰盛。

所以，我们也可以很信任地让我们的孩子们来欣赏中国的这一套“新经典”，给他们一个简易走近经典的机会；而出版者，也不要一劳永逸，可以边出版边修订，等到第五版第十版时简直没有缺点，于是这个品种和你的出版，也成长得没有缺点。那时，这一切也就真的经典了。连同我在前面写下的这些叫做“序言”的文字。

为孩子做事，为人生做事，是应该经典的。



导 读

《红楼梦》的作者曹雪芹，生于清朝康熙年间的一个贵族家庭。曾祖父曹玺，祖父曹寅，父辈曹颙和曹頫相继担任江宁织造达六十余年，颇受康熙帝宠信。曹雪芹在富贵荣华中度过了童年和少年时期，擅长吟诗作画，是一个典型的富家公子。雍正初年，由于统治阶级内部斗争的牵连，曹家遭受多次打击，曹頫被革职入狱，家产被抄，曹家从此日渐衰落。

曹雪芹在经历了一系列家族变故后，深感世态炎凉，一贫如洗的他开始专心写作，因为对贵族之家种种黑暗与罪恶有深切的体验，这成了他创作《红楼梦》的重要基础。

曹雪芹创作《红楼梦》前后共花了十年时间，凭借坚忍不拔的毅力，经五次增删修改，完成了正文的大部分。真可谓“字字看来皆是血，十年辛苦不寻常”。可惜，《红楼梦》书稿没能完全流传下来。我们现在所看到的《红楼梦》前80回的绝大部分出于他的手笔，后40回则为他人续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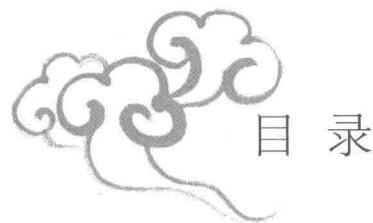
《红楼梦》的内容是以荣国府的日常生活为中心，以宝玉、黛玉、宝钗的爱情婚姻悲剧及大观园中点滴琐事为主线，以金陵贵族名门贾、史、王、薛四大家族由鼎盛走向衰亡的历史为暗线，展现了穷途末路的贵族社会走向灭亡的必然趋势。

《红楼梦》的艺术性，主要表现在人物塑造方面。在这部小说中，有名有姓的人物形象就有四百多个，其中有皇妃、王爷、兵丁、太太、小姐、丫鬟、仆人、村妇、伶人、尼姑、道士……展示了纷繁复杂的社会人生，塑造了一大批独具个性、栩栩如生的艺术典型：叛逆的贾宝玉，多情的林黛玉，藏愚守拙的薛宝钗，两面三刀的王熙凤，宁死不屈的晴雯，刚烈的尤三姐，迂腐昏庸的贾政，等等。

红楼梦

这些人物形象，无不血肉饱满、个性鲜明、生机勃勃，囊括了世间百态。看似庞杂琐碎的情节，在读者面前徐徐展开，有条不紊，点点滴滴的情感，水到渠成的感悟，逐渐蓄积，最后到达极高的文学境界。《红楼梦》是中国古代小说的巅峰之作，在中国文学史乃至世界文学史上，都有着重要的地位。

《红楼梦》的价值，除了文学价值之外，在民俗学、社会学、历史学、中医学、建筑学等领域都具有很高的研究价值，被后人誉为“中国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”。



第一回	贾宝玉见林黛玉 / 1	第十九回	贾赦欺男霸女 / 95
第二回	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/ 6	第二十回	宝钗黛玉解心结 / 101
第三回	贾宝玉神游 / 11	第二十一回	香菱苦学作诗 / 106
第四回	刘姥姥一进荣国府 / 16	第二十二回	晴雯带病补衣 / 111
第五回	通灵玉巧遇黄金锁 / 21	第二十三回	贾府元宵开夜宴 / 116
第六回	王熙凤设毒局 / 26	第二十四回	探春治府管家 / 121
第七回	凤姐宁府治丧 / 31	第二十五回	紫鹃试探宝玉 / 127
第八回	宝玉大展才华 / 37	第二十六回	茉莉粉和玫瑰露 / 133
第九回	元春回家省亲 / 42	第二十七回	宝玉过寿湘云醉倒 / 139
第十回	湘云惹怒黛玉 / 47	第二十八回	贾琏偷娶尤二姐 / 145
第十一回	宝玉凤姐遭毒手 / 52	第二十九回	尤三姐思嫁柳湘莲 / 150
第十二回	黛玉葬花 / 57	第三十回	痴情女含愤殉情 / 156
第十三回	晴雯撕扇子 / 63	第三十一回	王熙凤宁府撒泼 / 161
第十四回	贾政怒打宝玉 / 68	第三十二回	尤二姐吞金自尽 / 167
第十五回	袭人忠心获夸奖 / 74	第三十三回	黛玉重建诗社 / 172
第十六回	众姐妹办诗社 / 79	第三十四回	王夫人抄检大观园 / 178
第十七回	刘姥姥进大观园 / 84	第三十五回	晴雯含冤生病 / 185
第十八回	王熙凤过寿 / 90	第三十六回	宝玉撰文祭晴雯 / 191

红楼梦

第三十七回	薛蟠悔娶迎春误嫁 / 197	第四十五回	宝玉误娶薛宝钗 / 240
第三十八回	黛玉噩梦中惊醒 / 203	第四十六回	林黛玉凄惨离世 / 245
第三十九回	贾母安排宝玉婚事 / 209	第四十七回	探春远嫁金桂自焚 / 251
第四十回	黛玉听谣言求死 / 214	第四十八回	锦衣卫查抄宁国府 / 256
第四十一回	薛蟠再惹官司 / 220	第四十九回	贾母升天鸳鸯死 / 262
第四十二回	海棠花开预知祸事 / 225	第五十回	凤姐病故惜春出家 / 268
第四十三回	宝玉失玉变痴呆 / 230	第五十一回	宝玉中举后出家 / 273
第四十四回	黛玉焚稿断痴情 / 235		



第一回

贾宝玉见林黛玉

传说，当年女娲^①炼石补天，用掉三万六千五百块顽石，最后剩下一块，弃在青埂峰下。谁知这块石头已经有了灵性，能来去自如，可变大变小，想到别的石头都补了天，唯独自己被闲置，整天唉声叹气。一天，山上来了一位僧人和一位道士，见到这块石头，非常喜欢。僧人对石头说：“看起来，你倒算是个灵物，将来带你去富贵人间走一趟吧。”石头很高兴，问他去哪里。僧人笑着说：“日后你就明白了。”说完便和道士飘然离开。

不知过了多少年，有人在梦中见到一位僧人和一位道士，并从他们口中听到一个故事：西方有条河叫灵河，灵河边有块石头叫三生石，三生石边长了一棵草叫绛珠草。这石头原本是女娲补天剩下的灵石，整天逍遥自在，见到绛珠草可爱，就每天用露水灌溉。后来绛珠草修炼成为女人，发誓如果灵石投胎人间，她也会跟着一起投胎，用自己一生的泪水补偿灌溉之恩。而这僧人和道士，正要带着这块灵石去人间投胎。

这年京城发生了一件奇事。贵为城中四大豪门之首的贾家得了一个男孩，这孩子一生下来嘴里就含着一块宝玉，因此得名“贾宝玉”。这块玉被家人看作他的命根子，整天让他戴在身上。

一年后，在南方的苏州城，贾宝玉有位表妹也出生了，名叫林黛玉。没有人知道，他俩前世便是那灵河畔的三生石和绛

① [女娲]

中国古代神话中的女神，人首蛇身，曾经用泥土造人，并教人恋爱结婚，后来天塌地陷，她曾经炼五色石补天。

珠草。

林黛玉的母亲去世早，她的外祖母，也就是贾宝玉的奶奶，决定将外孙女接到身边来照顾。起初黛玉不愿意离开父亲，但是父亲说：“你年龄小，身体又弱，在我身边没有母亲教养，更没有兄弟姐妹扶持，不如去你外祖母那里，和舅舅家的孩子在一起，对你也好，我也放心。”黛玉便收拾东西，带奶妈、丫鬟一起登船，远去京城投靠了外祖母。一路随行的还有黛玉的老师贾雨村。

黛玉离船登岸的时候，外祖母早就安排好轿子等着了。以前黛玉听母亲说过外祖母家如何如何，而今天光是看这些低等仆人的打扮，就更知不一般。路上她从纱窗中向外看，只见京城街市繁华，人群熙熙攘攘。走了一阵子，忽然见到大街北边有三扇兽头大门，门口蹲着两尊大石狮，门上一块大匾，上书五个大字：“敕造^①宁国府”。贾家当初兄弟二人，哥哥被封为宁国公^②，弟弟被封为荣国公，二人住的府邸也就被称作宁国府和荣国府。这两座府邸隔街相望，占了大半条街。林黛玉的外祖母人称贾母，住的地方是荣国府。过了宁国府往西不远，便到了荣国府。

进门下轿后，在众人的引导下，黛玉来到后面的大院。正房五间，雕梁画栋，两边又有厢房^③和游廊，上面挂着鹦鹉、画眉等鸟雀。台阶上坐着小丫鬟，个个穿得花红柳绿，看到黛玉一群人来了，都站起来笑脸相迎，说：“刚才老太太还念叨呢，这么巧就来了。”争着撩起门帘，有人向屋里通报：“林姑娘到了。”

黛玉刚进屋子，就见两个人搀着一位鬓发如银的老夫人迎上来。黛玉心想这肯定就是外祖母了，刚要行礼，却被外祖母一把搂入怀中，一边大哭一边喊着心肝儿。众人见此情景，都跟着落泪，黛玉也哭个不停。慢慢地，在众人的劝解下，贾母和黛玉才止住不哭。黛玉这时才行礼拜见外祖母。贾母吩咐下人：“今天有客人远道而来，让姑娘们不用去上课了，都过来吧。”

① [敕造]

奉皇帝命令建造。

② [国公]

中国古代封爵的一种称号，清朝公爵分三等，国公属第一等，仅位于亲王和郡王之下，再往上便是皇帝。

③ [厢房]

正房两侧的偏房叫厢房，如坐北朝南的四合院里，北边的叫正房，东西两侧的偏房分别叫东厢房、西厢房。



不一会儿，来了三个姐妹。第一个名叫迎春，是大舅贾赦庶出^①，她身材适中，略显丰满，看上去很温柔，让人觉得亲切；第二个名叫探春，是二舅贾政庶出，她身材高挑，鸭蛋脸，眼睛俊俏，一股书卷气；第三个名叫惜春，是宁国府里的，现在年龄还小。贾政的长女元春被选入宫中做女史^②，这时候不在府上。

黛玉赶忙站起来向三个姐妹施礼。众人见黛玉年龄虽小，但举止不俗，言谈得体，只不过身子有些虚弱，就问她吃些什么药之类的话。贾母说：“我这里正配丸药呢，叫他们多配一服吧。”

话音刚落，就听后院里传来笑声，还说着：“我来迟了，不曾迎接远客！”黛玉心里纳闷：“这里的人个个严肃，大气不喘，是谁敢这么放肆？”只见几名丫鬟围着一个人从后房门进来。这人身材苗条，衣裙华丽，宛若仙女，丹凤眼^③、柳叶眉，虽是满脸笑意，却带着一种不怒自威的气质。

黛玉连忙站起来。贾母笑着说：“你不认得她。她可是我们这里最泼辣的，你叫她‘凤辣子’就是了。”黛玉正不知该怎么称呼，一边的姐妹们都告诉她：“这是琏嫂子。”黛玉曾听母亲说过，大舅贾赦的儿子贾琏，娶的媳妇名叫王熙凤，想必就是眼前这位了。黛玉连忙笑着施礼，称她为嫂子。

王熙凤拉着黛玉的手，上下仔细打量一番，笑着说：“天下真有这样标致的人啊，我今儿才算见了！这样子哪像是老祖宗的外孙女，简直就是亲孙女，怪不得老祖宗天天念叨。只可惜我这妹妹命苦，姑妈偏就去世了！”说着，便用手帕擦泪。贾母笑着说：“我这才刚好了，你又来招我。”王熙凤转悲为喜，问黛玉：“妹妹几岁了？上过学吗？现在吃什么药？在这里不要想家，想要什么跟我说，丫鬟老婆子谁对你不好也只管告诉我。”

随后，贾母让黛玉去见过两位舅舅。于是大舅母邢夫人带着黛玉出了门，来见贾赦。贾赦在书房，但没有出来相见，只是派人传话说：“最近几天身体不适，见了姑娘彼此伤心，所以暂且

① [庶出]

中国古代实行一夫多妻制，正房妻子生的孩子叫嫡出，偏房即妾生的孩子叫庶出。封建时期，人们十分注重长幼尊卑，往往是嫡出为大，长者为大。嫡出的孩子地位在庶出的孩子之上，具有优先继承财产和爵位的权利。

② [女史]

中国古代女官名，负责王后的礼仪或者嫔妃的书写文件等事务。

③ [丹凤眼]

眼睛类型的一种，特点是眼角上翘，并且狭长。

红楼梦

宝玉早就发现多了一
个妹妹，赶紧上来说
话，还笑着说：“这
个妹妹我曾见过。”



① [斋戒]

古人沐浴更衣，不饮酒，不吃荤，不娱乐，清除内心中的不净，叫做斋戒。是修身养性的一种仪式。

② [还愿]

迷信神灵的人，当神灵满足他的愿望之后，兑现之前报答神灵的承诺。

不见。在这里跟家里一样，不要太想家。”黛玉告辞后，又去拜见二舅贾政，也没见到。二舅母王夫人说：“你舅舅今日斋戒^①去了，以后再见吧。我有件事不放心，叮嘱你一下：你那三个姐妹都很好，就是我那个祸害儿子，人称‘混世魔王’，今天去庙里还愿^②去了，还没回来。要是见了他，不要理睬他就是了。”

黛玉早听母亲说过，二舅母家的表兄出生时嘴里含玉，非常顽皮，厌恶读书，就喜欢跟女孩子一块儿玩，因为外祖母非常溺爱他，所以没人敢管。黛玉问：“舅母说的是不是那位含玉出生的哥哥？我听家母提过，说他大我一岁，名叫宝玉。”王夫人说：“不招惹他还好，多和他说一句话，他心里一乐，就会惹出



事来。”这时有丫鬟来喊：“老太太吩咐去吃晚饭。”王夫人忙带黛玉去往贾母那里。

王熙凤把黛玉安排在贾母身边第一张空椅子上，黛玉推辞不肯，贾母笑道：“你是客人，坐这儿吧，你舅母嫂子们不在吃。”黛玉这才坐下。迎春、探春、惜春依次入座。贾母问黛玉读过什么书，黛玉回答：“只读过《四书》。”还问：“姐妹们都念过什么书？”贾母答：“什么念书，只不过识几个字罢了。”

就在这时，外面一阵脚步声传来，丫鬟们笑着说：“宝玉来了！”话还没说完，就进来一位年轻公子。黛玉一见他，大吃一惊，心想：“我怎么看他这么眼熟，像是哪里见过一样。”贾母命宝玉：“先去给你母亲请安。”宝玉转身出去，不一会儿又回来了，这时身上已换了另外一套衣服。

贾母笑着说：“还不见过你妹妹！”宝玉早就发现多了一个妹妹，赶紧上来施礼，还笑着说：“这个妹妹我曾见过。”贾母笑他胡说。宝玉说：“虽说没见过，但是看着眼熟，就当做久别重逢的旧相识好了。”

宝玉走到黛玉身边坐下，问：“妹妹读过书吗？”黛玉回答：“只上了一年学，认识几个字。”说过一些话之后，宝玉又问黛玉：“你有没有玉？”黛玉心想可能他有玉，就问我有没有，于是回答：“我没有。你那玉肯定是个宝贝，怎么可能人人都有。”宝玉一听，立即摘下脖子上的玉，狠狠摔在地上，骂道：“什么稀罕玩意儿，我也不要了！”众人赶忙去捡。贾母急得搂过宝玉说：“要生气，打人骂人都行，干吗去摔那命根子！”宝玉哭着说：“家里姐姐妹妹都没有，就我有，现在又来了一位神仙似的妹妹，也没有，这肯定不是个好东西！”贾母赶紧哄他说：“你这个妹妹也有玉的，她说没有，只不过是不想张扬。还不赶紧戴上，小心让你娘知道了！”说着从丫鬟手里接过玉，给他戴上。

晚上，贾母安排黛玉暂时住下，等过了残冬再好好安置。见她带来的奶娘太老，丫鬟又太小，于是又另外给她安排了一个丫鬟，名叫鹦哥。晚上，黛玉想到自己初来乍到就惹宝玉生气，差点把那块玉摔坏了，忍不住一个人偷着伤心落泪起来，在几个丫鬟的劝说下好不容易才释然入睡。



第二回

葫芦僧乱判葫芦案

黛玉早上醒来后，拜见完贾母，就去了王夫人那里。正好看见她与王熙凤在看一封来自金陵的书信，边看边窃窃私语，还把兄嫂处的两个媳妇叫来说话。黛玉很是纳闷，但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。后听见探春等私底下议论，原来是金陵城内姨母薛家的儿子薛蟠，依仗家中的财势，在外面横行霸道，如今竟打死了人。现在应天府正审理此案，薛家派人来报，说希望能让他来京城躲一躲。

应天府的知府名叫贾雨村，曾是父亲为黛玉请的老师。他之前曾做过地方官员，但因为得罪权贵而被免职。后来朝廷重新启用被革职的官员，他借机去求了黛玉的父亲林如海，希望能再谋得一官半职。林如海则修书一封，把他推荐给了黛玉的舅舅贾政。就这样，靠着贾政的关系，贾雨村得到了应天府知府一职。

这贾雨村刚一上任，接到的就是一桩人命官司。详细问后才知道，原来是两家争买一个婢女，互不相让，以至于大打出手，伤及人命。雨村立即传来原告审讯，那原告说：“被打死的是我家主子，一日买了个丫头，谁想到是人贩子拐来卖的。这人贩子先收了我家主子的银子，说好三日之后来接人，背地里他又偷偷把这个女子卖给了薛家。被我家主子知道了，就去找卖家，想把这个女子给要回来。这薛家本是金陵一霸，倚仗财势，竟叫奴才把我家主子打死了。现在主犯已经跑了，只剩下几个局外人。我告了一年的状，竟没人能替我做主，求老爷能缉拿凶手，伸张正义，小人



没齿不忘老爷的大恩大德！”

雨村听了大怒道：“还有这等事！凶犯竟然这样跑了！”正要发签^①把凶犯家属拿来拷问，只见案边一个门子^②对他使眼色不让他发签。雨村心里很是疑惑，只得停下了手。退堂进了密室，令仆人都退下，只留下门子一人。门子忙上前请安，笑问：“老爷这些年升官发财，才八九年，就忘了我了？”雨村道：“看着眼熟，一时想不起来了。”门子笑道：“您是贵人多忘事，可还记得当年葫芦庙里的事吗？”

雨村一听大惊，这才想起了往事。这门子原是葫芦庙里的一个小沙弥^③。雨村当年因为家贫，进京赶考时曾住在那里，不承想在这里遇见了他，笑道：“原来是故人！”便让他坐下聊。雨村问：“为什么你刚才不让我发签呀？”这门子说：“老爷到此上任，难道没有抄一份本省的‘护官符’吗？”雨村一听很是诧异：“什么是护官符？”门子说：“如今凡是做地方官的，私底下都会备一份单子，上面列的都是本省最有权势和钱财的富绅姓名，各省都一样；如果不知道，一旦得罪了他们，不只官位保不住，连性命都有危险。刚才所说的薛家，老爷怎么得罪得起！”说完，从口袋中取出一张抄好的“护官符”来给雨村看：

贾不假，白玉为堂金作马。

阿房宫，三百里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。

东海缺少白玉床，龙王来请金陵王。

丰年好大雪，珍珠如土金如铁。

门子说道：“这四家就是贾、史、王、薛四大家族。他们互为姻亲，一损俱损，一荣俱荣，相互照应呀！今天被告的‘薛’就是丰年大雪的‘薛’呀，不单靠其余的三家，他们还有很多世交亲友也在朝廷上，老爷如何去拿他呀？”雨村笑问门子道：“听你这样说来，可知该怎样了结此案，你大概也知道凶犯跑到哪里去了吧？”

门子笑道：“不瞒老爷说，不但这凶犯在哪儿我知道，连

① [发签]

签，是封建官府交给差役拘捕犯人或办理其他事务的凭证，一般为木制，长条形，插于公案上的签筒中。发签，即取出来交给差役执行使命。

② [门子]

旧时在官衙中侍候官员的差役。

③ [沙弥]

为求寂、息慈、勤策，即止恶行慈，觅求圆寂的意思。在佛教中，指已受十戒，未受具足戒，年龄在七岁以上，未满二十岁时出家的男子。

④ [护官符]

旧指地方上权贵的名单。官员只有保护他们的利益，才能保住自己的官位。

红楼梦

① [乡宦]

旧称乡村中做过官又回乡的人。

死主我也知道。被打死的人叫冯渊，年纪在十八九岁，是一名小乡宦^①的儿子，父母都已经死了，也没有兄弟姐妹。也不知道他前世做了什么孽，一眼就看上了这个被拐卖的丫头，想要买来做妾，且发誓一辈子不要第二个，可见很是郑重其事。谁知这人贩子竟又偷偷将她卖给了薛家，想卷着银子逃跑，结果被两家给抓住了，打了个半死。可两家谁都不肯收银子，都要人。那薛公子一向蛮横，怎么肯让，便指使手下把冯渊暴打了一顿，可怜那冯渊被抬回去后三天就死了。这薛公子打了冯公子，夺来了这个丫头之后，竟和没事人一样，直接带了家眷去了京城，人命这些小事，自有他的兄弟在料理。”

门子继续说道：“老爷可知这被卖的丫头是谁？”雨村说：

“我怎么可能知道。”门子冷笑道：“她就是原来住在葫芦庙旁的甄老爷^②的女儿，小名叫英莲。说起甄老爷，他曾经资助您上京赶考，还算是您的大恩人呢。”雨村一听大惊失色：“怎么会有是她！早听说她五岁就被人拐走了，怎么现在才卖？”

门子说：“这人贩子专门拐卖幼女，等养到十二三岁，再卖到别的地方。这英莲，当年我们天天哄她玩，还记得她眉心当中有一个米粒大点的胭脂吗？那是从娘胎里带出来的，所以虽然过了七八年，我还是一眼就认了出来。”雨村问：“你怎么会碰见她？”门子说：“事也凑巧，那个人贩子恰恰租了我的房子居住，一日趁人贩子不在家，我悄悄去问过她。她只说小时的事不记得了。本以为她能嫁给这冯公子，也算是一个好姻缘，可以不再受苦。可天下就有这么多不如意的事情，偏偏就又被卖给了薛家。这个薛公子，就是个混世魔王，平日里无恶不作，花钱如流水，硬是把英莲抢了过去，现在也不知死活。可怜这冯公子，空欢喜一场，花了钱，还送了命！”

雨村听了，叹息道：“倘若英莲真的跟了这位冯公子，倒是件美事。想那薛家公子，虽然富贵，但肯定骄奢淫逸，妻妾如云，真是一个苦命的孩子啊！先不说别人，这个官司该如何判才